

2021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武汉市青山区知识产权局) 部门决算

2022 年 10 月 1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武汉市青山区知识产权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武汉市青山区知识产权局）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武汉市青山区知识产权局）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武汉市青山区知识产权局)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的规范性文件草案，组织实施质量强区、食品药品安全、标准化和知识产权等战略，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 负责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 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含知识产权、商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或督办重大违法案件和有重大影响的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4.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规范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组织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监督管理广告活动。组织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区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5. 负责反垄断执法调查工作。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委托开展垄断协议、

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有关调查工作。指导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

6. 负责宏观质量管理。实施全区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推进质量强区战略，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贯彻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7.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全区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和安全风险监控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纤维质量监督管理工作。

8.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全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按规定权限组织开展特种设备安全事件调查处理工作。

9. 负责食品、药品等应急管理综合协调。负责全区食品、药品等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开展重大食品、药品等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药品等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区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10. 负责食品（含酒类）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

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依职责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11.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执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2.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组织贯彻执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依法协调和监督地方标准、团体标准、企业标准的相关工作。规范标准化行为。综合协调标准化事业发展，推进建立支撑高质量发展的标准体系。

13. 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14. 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全区认证认可工作。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工作。

15.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16. 负责统一管理知识产权工作。组织实施全区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转化运用、交易运营等方面的政策措施和规划。建设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公共服务体系。统筹协调全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组织开展知识产权执法，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以及纠纷调处。负责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

服务政策落实。指导和推动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工作，统筹协调涉外知识产权事宜。

17.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质量安全管理。依法对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零售和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以及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使用环节质量安全进行监督管理和应急管理工作，组织开展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事件）报告和监测工作。

18.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9.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武汉市青山区知识产权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3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武汉市青山区知识产权局）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武汉市青山区知识产权局）（本级）；

2. 所属事业预算单位包括：青山区食品药品执法大队、青山区市场监管信息中心、青山区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所。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武汉市青山区知识产权局）在职实有人数 197 人，其中：行政 164 人，事业 33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18 人）。

离退休人员 123 人，其中：离休 1 人，退休 122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武汉市青山区知识产权局) 2021 年度部 门决算表

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武汉市青山区知识产权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栏	次		1	栏	次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417.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7,417.68	本年支出合计	5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	计	30	7,417.68	总	计
					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4+5+6+7+8）行；30行＝（27+28+29）行；					
57行＝（31+32+…+56）行；60行＝（57+58+59）行。					

2021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咸阳市渭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咸阳市渭城区知识产权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 次 合 计	1	2	3	4	5	6	7
				7,417.68	7,417.68					
2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564.26	5,564.26					
20113			商贸事务	15.00	15.00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0	15.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0.00	1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138			市场监管管理事务	5,534.26	5,534.26					
2013801			行政运行	4,346.76	4,346.76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9.50	939.50					
2013812			药品事务	70.00	7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128.00	128.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管管理事务	50.00	5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00	5.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61	553.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3.61	553.6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5.97	305.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7.64	247.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6.79	346.79					
21004			公共卫生	311.50	311.5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11.50	311.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5.29	535.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4.78	124.7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54	0.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9.14	399.1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83	10.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3.02	453.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3.02	453.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4.12	374.12					
2210202			提租补贴	78.90	78.90					

注：本表反映部门1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2各行 = (2+3+4+5+6+7) 22各行。

2021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武汉市青山区知识产权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类 款 项	栏 次	合 计	1	2	3	4	5
			7,417.68	5,887.72	1,529.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64.26	4,346.76	1,217.50		
20113	商贸事务		15.00		15.00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0		15.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0.00		1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138	市场监管管理事务		5,534.26	4,346.76	1,187.50		
2013801	行政运行		4,346.76	4,346.76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9.50		939.50		
2013812	药品事务		70.00		7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128.00		128.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管管理事务		50.00		5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5.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61	553.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3.61	553.6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5.97	305.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7.64	247.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6.79	534.33	312.46		
21004	公共卫生		311.50		311.5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11.50		311.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5.29	534.33	0.9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4.78	123.82	0.9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54	0.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9.14	399.1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83	10.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3.02	453.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3.02	453.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4.12	374.12			
2210202	提租补贴		78.90	78.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威市崆峒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武威市崆峒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项 目	行次	1	项 目	行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17.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	5,564.26	5,564.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5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56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56					
	5		五、教育支出	5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58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55.61	555.6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6.79	246.7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纪检监察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55.02	455.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17.6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17.68	1,417.6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1,417.68	总 计	64	1,417.68	1,417.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武汉市青山区知识产权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合 计	7,417.68	5,887.72	1,529.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64.26	4,346.76	1,217.50
20113	商贸事务		15.00		15.00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0		15.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0.00		1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534.26	4,346.76	1,187.50
2013801	行政运行		4,346.76	4,346.76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9.50		939.50
2013812	药品事务		70.00		7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128.00		128.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0.00		5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5.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61	553.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3.61	553.6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5.97	305.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7.64	247.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6.79	534.33	312.46
21004	公共卫生		311.50		311.5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11.50		311.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5.29	534.33	0.9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4.78	123.82	0.9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54	0.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9.14	399.1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83	10.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3.02	453.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3.02	453.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4.12	374.12	
2210202	提租补贴		78.90	78.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1: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武汉市青山区知识产权局）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81.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3.4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77.86	30201	办公费	21.3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117.26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839.30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6.48	30205	水费	3.3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249.14	30206	电费	32.1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5.09	30207	邮电费	8.8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7.61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7.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4	30211	差旅费	1.4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6.9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94.56	30213	维修（护）费	0.4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4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2.36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29.73	30216	培训费	0.22			
30302	退休费	343.5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119.3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18			
30307	医疗费补助	71.21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8.00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7.6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6.02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7.7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08			
人员经费合计		5,454.26	公用经费合计			433.46		
注：本表后附部门1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1: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武汉市青山区知识产权局）								单位: 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1.00	0.00	81.00	0.00	81.00	0.00	56.23		56.23		56.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2021年度决算表（表8）

附11：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武汉市青山区知识产权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本年度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	------------------------	--	--	--	--	--

2021年度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武汉市青山区知识产权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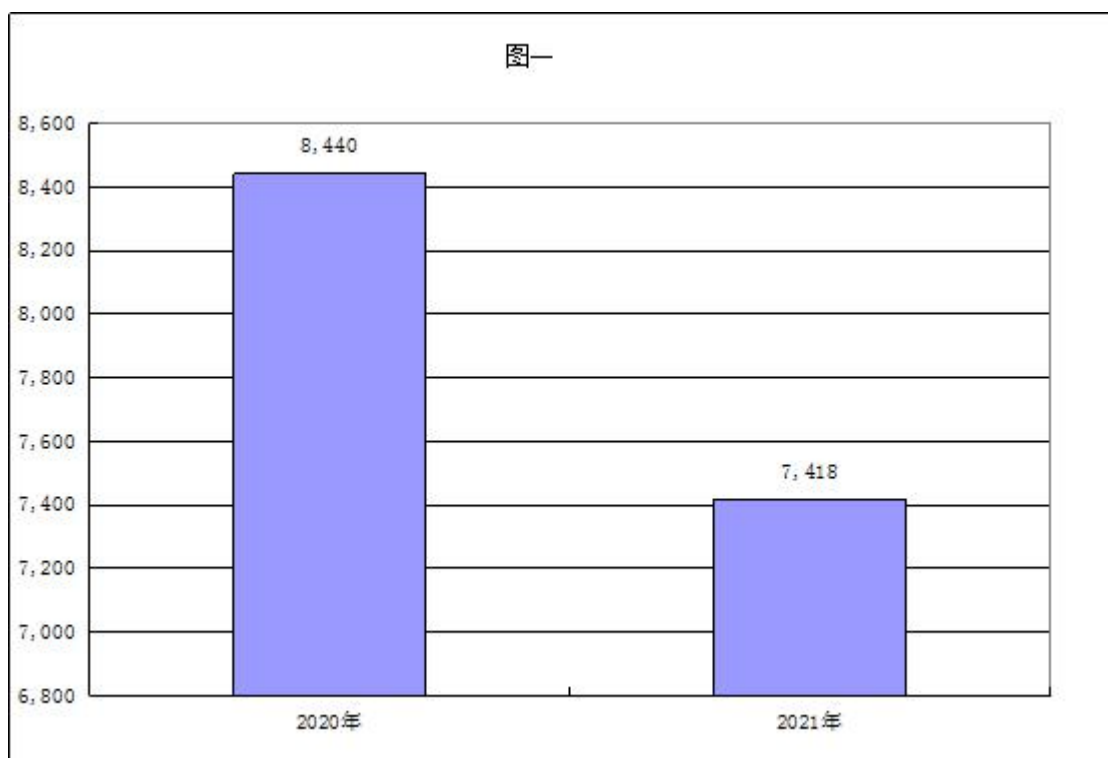
			本年度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	--	-----------------------	--	--	--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武汉市青山区知识产权局)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7,417.68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 收、支总计各减少-1,022.25 万元, 下降-12.11%, 主要原因是同比减少了一次性项目专项投入支出。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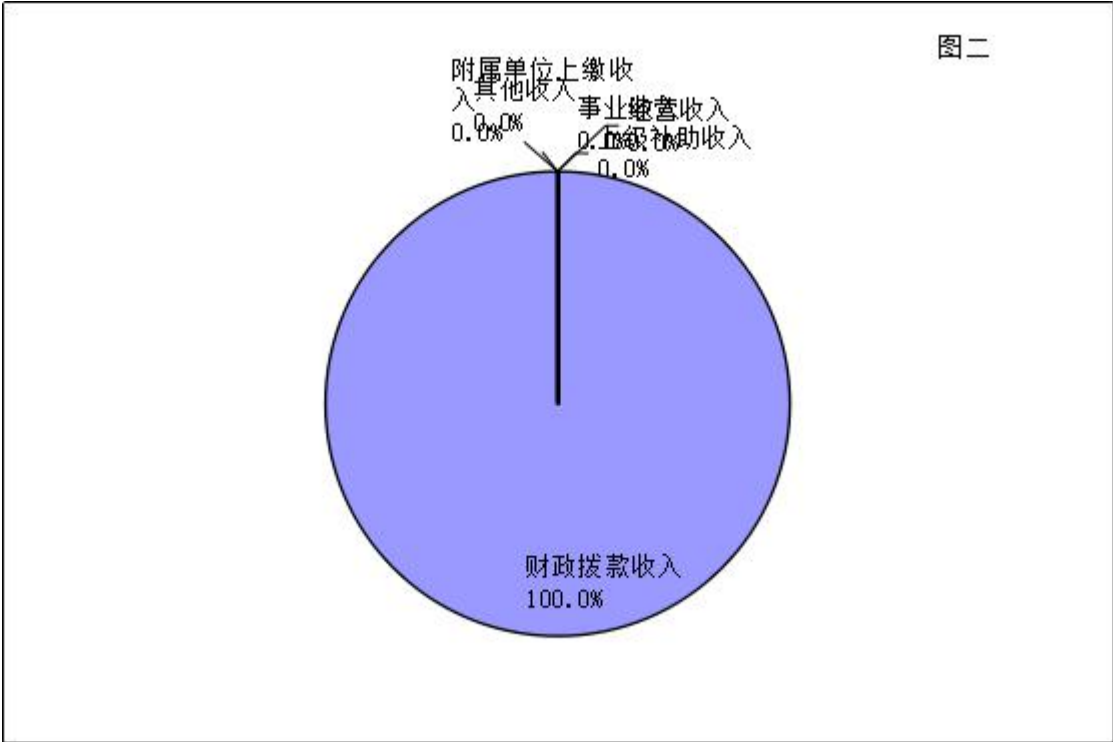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7,417.68 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 7,417.68 万元, 占本年收入 100%。一般公共服务(类)

收入 5564.2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收入 553.61 万元、卫生健康(类)收入 846.79 万元、住房保障(类)收入 453.02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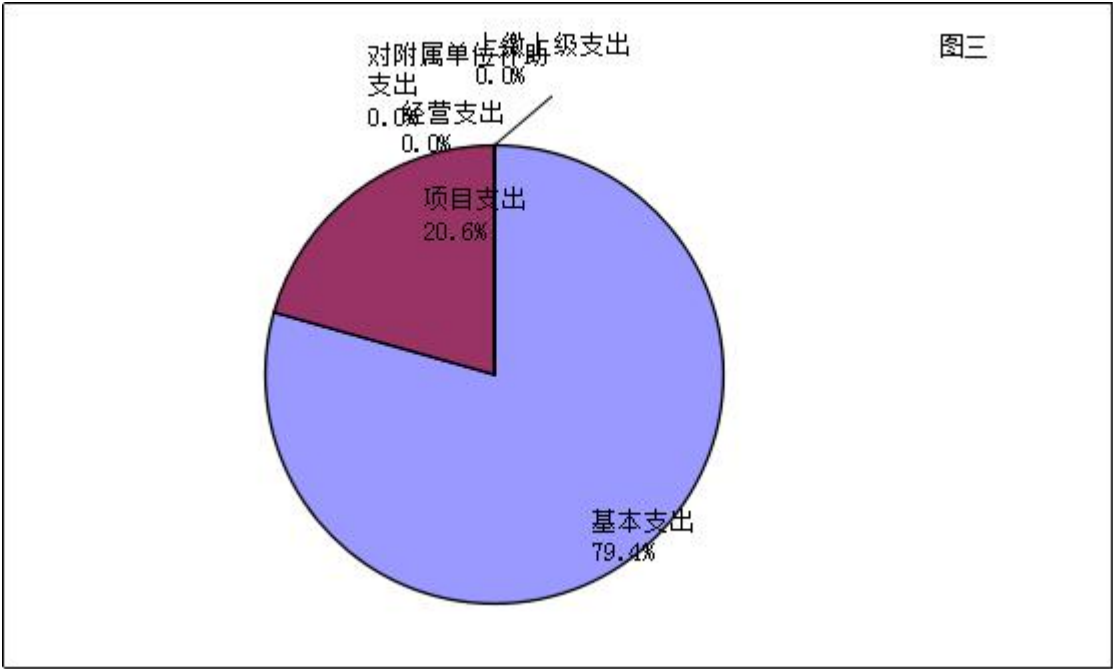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7,417.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887.72 万元，占本年支出 79.37%；项目支出 1,529.96 万元，占本年支出 20.63%。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564.2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53.61 万元、卫生健康(类)支出 846.79 万元、住房保障(类)支出 453.02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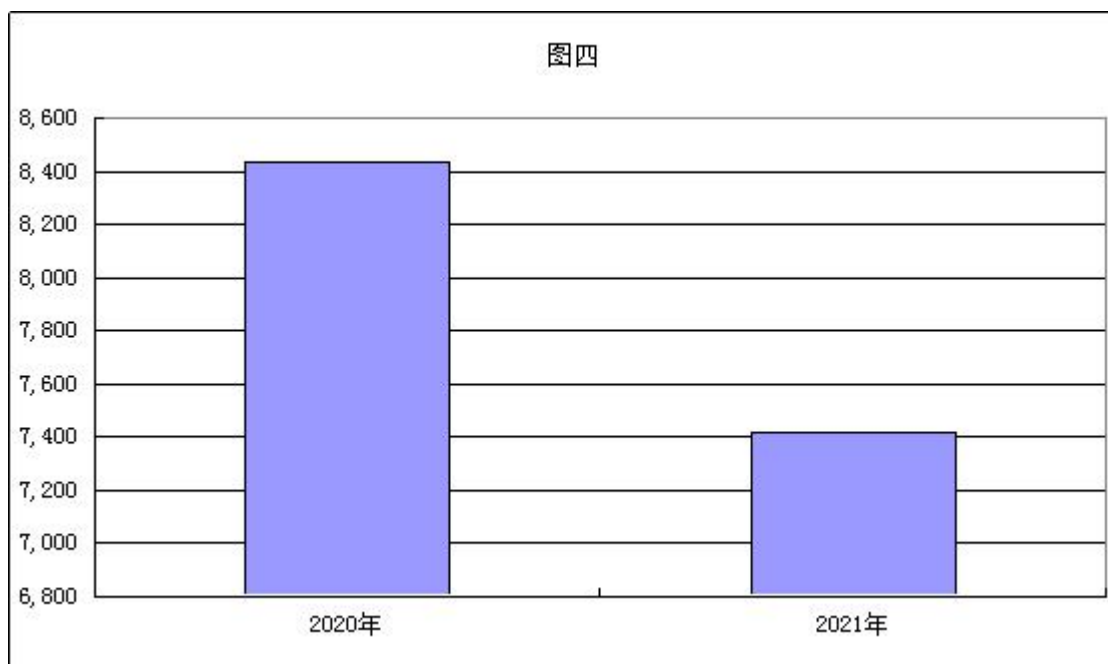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7,417.68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022.25 万元，下降-12.11%。主要原因是同比减少了一次性项目专项投入支出。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417.6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022.25 万元，下降-12.11 %。主要原因是同比减少了一次性项目专项投入支出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417.6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564.26 万元，占 75.0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53.61 万元，占 7.46%；卫生健康（类）支出 846.79 万元，占 11.42%；住房保障（类）支出 453.02 万元，占 6.11%；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868.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17.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40%。其中：基本支出 5,887.72 万元，项目支出 1,529.96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支出 939.50 万元，其中用于：1. 农产品质量安全 110 万元，主要成效有序推进农产品监测、动物防疫检疫等工作，依托两站（和平畜牧兽医站、八吉府畜牧兽医站），每日到商超、市场采样送检；重大活动保障期间，通过快检车对重点场所开展巡回检测工作，2. 市场监督管理 179.18 万元，主要成效严格落实常态化防控管理，检查集贸市场、餐饮服务单位、生鲜超市，零售药店，进口冷链食品进行科学管控。检查药械化生产经营和使用单位、医疗器械一类备案生产企业，有效净化药械市场秩序。健全完善生产、流通、消费各环节的监管。共处理各渠道转交办，以及来电、来访、来信等各类群众诉求 14766 件，开展食品安全宣传进校园、进社区活动，发放宣传折页 3 万份、宣传海报 5 千余份。3. 质量安全监察管理 71 万元，主要成效开展产（商）品质量监督抽查 119 批次。开展电动自行车专项整治及禁塑宣传工作，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对获证企业及车检线开展监管。共检查许可证企业 30 家次，完成生产领域企业巡查 50 家/次，车辆安检线巡查 16 条/次，对辖区获得强制性认证企业开展监督执法检查 3 次，认证机构检查 2 次。各类特种设备专项整治 11 次，日常安全监察 1800 次，检查特种设

备 5400 余台次，发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 42 份，妥善处理投诉 786 余起，回复率 100%。全年未发生重大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事故。4. 科学技术研究开发资金 185 万元，主要成效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完善知识产权体系建设。激发创新创业活力，提醒企业注重知识产权保护。组织开展 2021 年“线上+线下”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对重点企业开展“一对一”知识产权专题座谈会。5. 专项工作经费 138 万元，主要成效筹备、布置局机关三楼“识假防骗”大课堂陈列室对居民群众开放。通过实物、文字、讲解相结合的方式教居民群众鉴别真伪。开展线上普法并发布节前消费提示。加强网络市场广告市场监管。开展特供专供、“长江禁渔”、“野生动物”等网络专项整治，违法违规商业营销宣传、长江汉江流域禁捕、“双减”等广告整治。开展供水供电供气供暖等行业收费专项检查，积极营造良好市场价格环境维护社会稳定。开展长江、汉江流域非法捕捞渔获物专项执法行动，开展常态化扫黑除恶、打击传销专项工作。6. 食品药品协理、小个专等 256.32 万元，主要成效巩固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成果建立农贸市场长效管理机制，聘请食品药品协理、市场协理员、特种设备协理人员配备，专班维稳、小个专行业专项工作经费，协理员协助执法充实了基层市场监管所监管力量。

药品事物项目支出 70 万元，主要成效强化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有序推进食品抽检，制定印发了《2021 年青山区

食品抽样检验工作计划》，完成区本级监督抽检批次，年未发生影响社会稳定的食品安全事件。提升了辖区居民对食品安全的知晓率和满意率。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成品油市场专项清理整治项目支出 15 万元，主要成效组织开展区域重点领域、重点市场、重点环节、重点产品实施专项整治行动，完成加油站成品油抽检检测工作，通过整治规范了市场经济环境，维护了市场经济秩序。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目支出 311.5 万元，主要成效防疫为先，严格落实常态化防控管理。为辖区已开业的 10 家市场安装 20 台高通量红外测温设备。落实各场所各项疫情防控措施不松懈。细化工作举措，持续推进

“鄂冷链”平台注册使用，有效地保障辖区安全健康的消费环境，创建了智慧监管体系，提前两年，在全市率先完成校园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全覆盖，共完成 138 家校园食堂、养老机构食堂、重点医疗机构食堂、重点区域社区好味道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

事业运行项目支出 128 万元，主要成效严格执行省市场监管局关于推广应用湖北省强检计量器具管理系统和湖北省计量检定业务系统的工作，完成年度各项工作指标，积极落实计量惠民各项工作，共检定计量器具 7803 台件，服务企业 166 家，减免企业费 110 万余元。开展计量日集中宣传，让居民群众走近计量、了解计量、关注计量、支持计量，把政府的温暖传递到每一个经营者手中。

其他监督管理实务项目支出 50 万元，主要成效坚持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构建完善长效安全监管机制。强化“抓大不放小”的监管思路；开展市场监管领域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对全区液化石油气充装站开展专项检查；开展投诉、故障较集中电梯专项检查，督促使用单位和电梯维保单位加强日常安全管理，确保电梯运行正常；开展工业管道专项整治，弄清底数，确保工业管道定期检验；强化“隐患排查”的监管力度，督促企业开展针对性隐患排查治理，开展起重机械排查检验，确保重点监控单位、人员密集场所特种设备监管到边到角；积极开展特种设备日常监督检查。全年未发生重大特种设备安全事故。

其他一般公共事务项目支出 5 万元，主要成效优化市场监管机制，引导市场主体合法合规经营，营造优良烟草市场环境；规范辖区卷烟市场秩序切实维护国家和消费者利益。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0 万元，主要成效激发企业创新性；增强了知识产权创造意识和应用意识，激发了企业申报知识产权相关项目的主动性、积极性。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子女医疗补助）项目支出 0.96 万元；主要用于子女医疗统筹补助。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472.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64.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4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人增资

正常人员经费增加及项目经费特种设备隐患排查、成品油等专项清理整治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553.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3.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30.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6.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6.6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正常增人增资人员经费及年中增加疫情防控食品安全防疫“互联网+明厨亮灶”监管系统等项目资金投入。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11.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3.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0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增人增资正常人员经费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887.7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454.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433.4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

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武汉市青山区知识产权局）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武汉市青山区知识产权局）本级及下属 1 个行政单位、1 个参公事业单位、1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1 个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42%，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021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武汉市青山区知识产权局）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实际发生支出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56.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42%；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费 56.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42%，比年初预算减少 24.77 万元，主要原因是加强了

公务用车的日常管理。主要用于市场的巡查检查、公务执法执勤、各类投诉举报案件调查，其中：燃料费 9.75 万元；维修费 11.67 万元；停车费 2.26 万元；保险费 6.87 万元；其他 25.68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28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021 年度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武汉市青山区知识产权局） 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度增加 31.17 万元，增长 124.38 %，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31.17 万元，增长 124.38%，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加强市场巡查检查力度。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武汉市青山区知识产权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33.46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102.7 万元，增长 31.05%。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科目调整。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武汉市青山区知识产权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29.6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8.9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00.7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29.6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20.8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43.97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3.97%，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6.03%。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武汉市青山区知识产权局）共有车辆 28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2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7 个，资金 986.1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64.46%。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1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武汉市青山区知识产权局）预算资金支出目标设定总体科学、明确、可衡量，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严格按照预算立项申报的项目目标执行，申报内容与实际实施相符；项目编制符合规定，管理制度健全，根据年初的绩效目标任务的相关目标值，各项目标支出自评结果为均完成了绩效目标工作任务，取得了较好的效益。

2.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7417.68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资金支出目标总体科学、明确、可衡量、预算执行率较高、资金使用合规，部门履职情况良好，能按时完成绩效目标工作。开展绩效管理评价等级为优。

3.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7 个一级项目。

（1）市场监督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9.18 万元，执行数为 179.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强化市场常态化疫情防控，落实文明城市建设工作任务，为辖区已开业的 10 家市场安装 20 台高通量红外测温设备。局疫情防输入工作专班七个巡查组每日（含节假日）轮流对集贸市场、餐饮服务单位、药店和生鲜超市等重点场所进行疫情防控督导检查，全年共检查集贸市场及市场内设冷库 897 家次、餐饮服务单位 5812 家次、生鲜超市 3112 家次，零售药店 2910 家次。督促进口冷链工作人员每周两次核酸检测。持续推进“鄂冷链”平台注册使用，目前，已有 65 家企业完成注册并激活鄂冷链码。查药械化生产经营和使用单位、医疗器械一类备案生产企业 3613 家次，当场整改或限期整改 311 家次；新增市场主体 10875 户（基础目标 8219 户完成 132.32%，拼搏目标 10273 户完成 105.86%），其中企业 6661 户（基础目标 4801 户完成 138.74%，拼搏 6000 户完成 111.02%），个体户 4214 户，期末市场主体总量达到 69891 户。处理各渠道转交办，以及来电、来访、来信等各类群众诉求 14766 件。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对各所的业务指导，继续加大对各涉企收费主体的监督检查力度，严厉查处扰乱市场公平竞争秩序、侵害经营者和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违法行为，切实营造优良营商环境；二是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充分发挥市场监管职能，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

（2）科学技术研究发展开发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5 万元，执行数为 195 万元，完

成预算的 100%。（含省知识产权保护及运用专项 10 万）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打造高质量的知识产权。全区有效注册商标总量 8129 件，同比增幅 18.92%。辖区 20 件商标列入湖北省优势商标名录（第二批）；知识产权转化引导与发展资金专项申报项 2 项，组织 1 家企业参加第二届湖北省高价值专利大赛辖区；协调 5 家示范建设企业完成知识产权项目结题验收；二是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推进基层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工作。全年共调研 6 个园区、孵化器，指导创建基层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实现知识产权服务窗口前置。三是增强知识产权文化建设。组织开展 2021 年“线上+线下”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对重点企业开展“一对一”知识产权专题座谈会。增强了知识产权创造意识和应用意识，激发了企业申报知识产权相关项目的主动性、积极性。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深化知识产权宣传教育普及工作。举办知识产权专业知识及相关政策培训班，提升企业发明创造积极性，促进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3）质量安全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1 万元，执行数为 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推进特种设备监管，上下联动，市区联合检查危化品企业在用特种设备。开展市场监管领域燃气安全、投诉及故障较集中电梯、工业管道及节假日等专项整治。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电梯维保质量抽查及起重机械隐患排查。2021 年共开展各类特种设备专项整治 11 次，日常安全监察 1800 次，检查特种设备 5400 余台次，发出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 42 份，妥善处理投诉 786 余起，回复率 100%。加强质量产品监督，积极谋划，全年开展产（商）品质量监督抽查 119 批次。开展电动自行车专项整治及禁塑宣传工作，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对获证企业及车检线开展监管。共检查许可证企业 30 家次，完成生产领域企业巡查 50 家/次，车辆安检线巡查 16 条/次，对辖区获得强制性认证企业开展监督执法检查 3 次，认证机构检查 2 次。全年未发生重大产品质量安全事故。

（4）食品药品安全项目管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0 万元，执行数为 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发挥区食药安办协调作用，健全完善生产、流通、消费各环节齐发力、全过程“无盲点”的监管。广泛开展食品安全宣传进校园、进社区活动，发放宣传折页 3 万份、宣传海报 5 千余份。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开展监督性抽检已完成区本级监督抽检 1774 批次，合格率 97.9%，不合格后处置率 100%。全年未发生影响社会稳定的食品安全事件。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强化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充分发挥区食药安办的协调作用。强化食品安全工作职责。

（5）农产品质量安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0 万元，执行数为 1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扎实做好农产品安全监测工作，完成各类农产品抽样检测 9893 批次，合格率为 100%，已完成年度目标（9660 批次）的 102.41%。落实动物防疫和畜

禽产品检疫监管工作，对 45880 只（头）畜禽进行了免疫注射，免疫覆盖率 100%，无害化处理动物尸体及问题产品 540 公斤。全区无各类动物疫情发生，从源头上保障畜禽的质量安全。

（6）食品药品监察协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3 万元，执行数为 2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协助执法工作人员有序开展工作；二是动检、市场协管、安全协理配备有利于提高市场监管工作效率。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协理人员业务知识的培训；二是提高业务知识能力更有效的开展工作。

（7）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8 万元，执行数为 1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二是严格依法行政，服务地方经济，巡查本地网店网站 372 家，完成市局转办问题线索 19 个，问题整改处置率 100%。严厉打击侵犯商业秘密、销售质量严重不合格产品、发布违法广告、虚假宣传、合同欺诈等违法行为。2021 年全球共立案查处各类违法案件 193 件，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和社会反响，有效地打击了各类生产经营违法行为，进一步优化了我区的营商环境，保障了青山区区域经济持续良好运行。加强网络市场广告市场监管。开展特供专供、“长江禁渔”、“野生动物”等网络专项整治，违法违规商业营销宣传、长江汉江流域禁捕、“双减”等广告整治。开展供水供电供气供暖等行业收费专项检查，积

极营造良好市场价格环境维护社会稳定。开展长江、汉江流域非法捕捞渔获物专项执法行动，开展常态化扫黑除恶、打击传销专项工作严厉打击侵犯商业秘密、销售质量严重不合格产品、发布违法广告、虚假宣传、合同欺诈等违法行为。2021 年全球共立案查处各类违法案件 193 件，案件办理质量与去年同期相比显著提高，采取食品快检车拉网式流动快检，大型商超、集贸市场快速自检在商场超市、农贸市场、社区等人流密集场所设立临时快检点，对蔬菜、肉品和水果的现场坚持每月不少于 2 次以快检车巡回检测方式开展免费快检活动。截止目前，共现场对 10 个农贸市场、2 个商超、1 个社区服务中心的 354 批次蔬菜、30 批次猪肉、3 批次牛肉、黄曲霉毒素 1 批次、亚硝酸盐 2 批次、过氧化值 2 批次、猪肝样 3 批次、餐具洁净度 26 批次、水果 14 批次等食用农产品和餐具共计 469 批次样品进行现场快检，检测合格率 100%。今年 6 月，在“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现场，设立食品快检点，对 17 个食用农产品品种、26 批次食用农产品进行现场免费快检便民服务活动，受到广大消费者一致好评。

4.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2021 年预算执行完成了 100%。我局项目绩效管理中严格执行财务制度，做到绩效评价范围全覆盖，但是仍存在一些问题，绩效评价细化程度不高，重点项目覆盖面较广，无法较好评价。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加强项目绩效

考核管理，细化项目支出内容，明确项目支出目标，提高项目经费使用率，确保项目经费绩效管理更加优化。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防疫为先，开展常态化监管

一是开展疫情常态化防控巡查，落实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要求。严格落实常态化防控管理制度。为辖区已开业的 10 家市场安装 20 台高通量红外测温设备。全年共检查集贸市场及市场内设冷库 897 家次、餐饮服务单位 5812 家次、生鲜超市 3112 家次，零售药店 2910 家次，对于巡查中发现的各类问题立即督促整改，确保各场所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措施不松懈。

二是开展进口冷链食品风险排查，加强重点场所防控。进一步细化工作举措，对进口冷链食品进行科学管控。持续推进“鄂冷链”平台注册使用，目前，已有 65 家企业完成注册并激活鄂冷链码。督促辖区 12 家农贸市场共计两千余人进行核酸检测和疫苗接种。

二、党建为魂，加强队伍建设

一是以政治建局为根本点，强化政治责任。严格履行主体责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践行“两个维护”，认真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教月活动，筑牢思想防线。

二是以学习教育为深化点，强化基层党建。严格落实“三会一课”、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积极与 4 个结对社区联系，协助社区做好下沉防疫、清洁家园、宣传教育等工作。

三是以制度执行为落脚点，规范内部运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推行三项制度工作纳入重要工作日程。

三、执法为基，维护市场秩序

一是开展药械化监管。全年共检查药械化生产经营和使用单位、医疗器械一类备案生产企业 3613 家次，当场整改或限期整改 311 家次，上报药品不良反应 909 例，医疗器械不良反应 224 例，化妆品不良反应 80 例，均提前超额完成市局下达的任务。

二是聚焦食品安全监管。广泛开展食品安全宣传进校园、进社区活动，发放宣传折页 3 万份、宣传海报 5 千余份。组织重大活动及节假日保障等各类专项整治行动。完成校园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全覆盖。已完成区本级监督抽检 1774 批次，合格率 97.9%，不合格后处置率 100%。2021 年未发生影响社会稳定的食品安全事件。

三是推进特种设备监管。上下联动，市区联合检查危化品企业在用特种设备。开展市场监管领域燃气安全、投诉及故障较集中电梯、工业管道及节假日等专项整治。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电梯维保质量抽查及起重机械隐患排查。全年共开展各类特种设备专项整治 11 次，日常安全监察 1800 次，检查特种设备 5400 余台次，发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 42 份，妥善处理投诉 786 余起，回复率 100%。

四是加强质量产品监督。全年开展产（商）产品质量监

督抽查 119 批次。开展电动自行车专项整治及禁塑宣传工作，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对获证企业及车检线开展监管。共检查许可证企业 30 家次，完成生产领域企业巡查 50 家/次，车辆安检线巡查 16 条/次，对辖区获得强制性认证企业开展监督执法检查 3 次，认证机构检查 2 次。全年未发生重大产品质量安全事故。

五是加强其他领域市场监管。开展无证无照经营综合治理、校外培训机构整治工作，对近年审批的涉金融、投资管理、投资中介、科技等领域企业进行风险排查。开展合同监管，督促更改不公平格式条款 10 余项。开展打击市场销售长江、汉江流域非法捕捞渔获物专项执法行动，行政处罚相关违法违规经营户 2 家。开展常态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始终保持打击传销的高压态势，2021 年共受理传销投诉举报 8 次，清查涉传出租屋 52 余户，遣送涉传人员 86 人。

四、服务为本，打造营商高地

一是牵头完成市场主体增量目标。我区新增市场主体 10875 户（基础目标 8219 户完成 132.32%，拼搏目标 10273 户完成 105.86%），期末市场主体总量达到 69891 户。

二是实施质量提升及标准引领。组织召开全区质量强区工作联席会议，结合区域特色在“315”“520”“质量月”等时间节点开展宣传工作，营造良好质量提升氛围。开展质量服务活动 4 场。指导辖区 20 余家企业开展质量提升，指导 10 家企业申报武汉名品认定。组织辖区 5 家生产

企业参加“百城千业万企对标提升行动”。

三是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2021年1-11月全区授权专利2742件，其中发明专利1020件，同比增幅6.81%。2021年1-12月，商标申请量2206件，商标注册量1412件，全区有效注册商标总量8129件，同比增幅28.48%。辖区20件商标列入湖北省优势商标名录（第二批）；下发2021年知识产权转化引导及发展专项资金10万元，激发企业创新性；组织开展2021年“线上+线下”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对重点企业开展“一对一”知识产权专题座谈会。

四是全面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建立新型市场监管体制，牵头全区相关部门开展“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全年共完成双随机抽查105次，跨部门联合抽查26次。

五是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充分发挥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作用，建立审查情况定期报送机制，2021年共出台相关政策措施文件1件，审查1件；清理17件，其中继续执行的3件、废止的5件、失效的9件。

五、民生为要，筑牢放心屏障

一是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开展线上普法并发布节前消费提示，避免消费纠纷。2021年共处理各渠道转交办，以及来电、来访、来信等各类群众诉求14766件。我区4家企业被评为2020年放心消费创建示范点省级示范，10家企业被评为市级示范。申报建立7家政企协作平台企业并

开通运行。局机管三楼布置“识假防骗”大课堂陈列室对居民群众开放。

二是加强网络市场广告市场监管。实地走访指导电商平台企业和互联网广告发布媒介。开展特供专供、“长江禁渔”、“野生动物”等网络专项整治，巡查本地网店网站 372 家，完成市局转办问题线索 19 个，问题整改处置率 100%。加强广告市场监管。组织开展“护苗助老”、代孕、烟草、非法行医、非法采供血、非法医疗、违法违规商业营销宣传、长江汉江流域禁捕、“双减”等广告整治工作，检查市场主体 3076 户次，LED显示屏 12 个，共查处 4 件违法广告案件。

三是加强市场价格监管。加大对辖区超市、药店、农贸市场等经营户价格检查力度，发出提醒告诫函 2000 余份，积极营造良好市场价格环境。开展供水供电供气供暖行业收费、民办幼儿园教育收费、医疗价格收费等专项检查。目前，已督促转供电主体清退多收电费共计 213.15 万元；办结转供电环节违法加价案件 1 件。

四是加大案件查处力度。严厉打击侵犯商业秘密、销售质量严重不合格产品、发布违法广告、虚假宣传、合同欺诈等违法行为。2021 年全球共立案查处各类违法案件 193 件，案件办理质量与去年同期相比显著提高，有效维护社会稳定。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	------	---------	------

1	防疫为先，开展常态化监管	开展疫情常态化防控巡查，落实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要求；开展进口冷链食品风险排查，加强重点场所防控	严格落实常态化防控管理制度。为辖区已开业的 10 家市场安装 20 台高通量红外测温设备。共检查集贸市场等单位 12731 家次，持续推进“鄂冷链”平台注册使用，已有 65 家企业完成注册并激活鄂冷链码。
2	党建为魂，加强队伍建设	以政治建局为根本点，强化政治责任；以学习教育为深化点，强化基层党建；以制度执行为落脚点，规范内部运行	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教月活动，积极与 4 个结对社区联系，下沉 325 人次协助社区做好下沉防疫等工作。制定 2021 年干部培训计划，提高执法人员专业能力和业务水平
3	执法为基，维护市场秩序	开展药械化监管；聚焦食品安全监管；推进特种设备监管；加强质量产品监督；加强其他领域市场监管	共检查药械化生产经营和使用单位、医疗器械一类备案生产企业 3613 家次，整改或限期整改 311 家次，发放宣传折页 3 万份、海报 5 千余份。完成监督抽检 1774 批次，合格率 97.9%，不合格后处置率 100%。开展各类特种设备专项整治 11 次，日常安全监察 1800 次，检查特种设备 5400 余台次，开展产（商）品质量监督抽查 119 批次。共检查许可证企业 30 家次，完成生产领域企业巡查 50 家/次，车辆安检线巡查 16 条/次，督促更改不公平格式条款 10 余项。受理有关出租车计价器投诉 8 起。开展打击市场销售长江、汉江流域非法捕捞渔获物专项行动，受理传销投诉举报 8 次，清查涉传出租屋 52 余户，遣送涉传人员 86 人。
4	服务为本，打造营商高地	牵头完成市场主体增量目标；实施质量提升及标准引领；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全面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强化公平竞争审查	我区新增市场主体 10875 户，市场主体总量达到 69891 户。结合区域特色在“315”“520”“质量月”等时间节点开展宣传工作，服务活动 4 场。2021 年 1-11 月全区授权专利 2742 件，同比增幅 6.81%。2021 年 1-12 月，全区有效注册商标总量 8129 件，同比增幅 28.48%。组织 2 家企业开展知识产权“三大工程”项目中期评估；开展“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全年共完成双随机抽查 105 次，跨部门联合抽查 26 次，2021 年共出台相关政策措施文件 1 件，审查 1 件；清理 17 件，其中继续执行的 3 件、废止的 5 件、失效的 9 件

5	民生为要，筑牢放心屏障	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加强网络市场监管；加强市场价格监管；加大案件查处力度	处理各渠道转交办各类群众诉求 14766 件。巡查本地网店网站 372 家，完成市局转办问题线索 19 个，问题整改处置率 100%。检查市场主体 3076 户次，LED显示屏 12 个，共查处 4 件违法广告案件。疫情防控期间，紧盯农副产品等重点商品和服务价格加强监督检查，发出提醒告诫函 2000 余份，开展供水供电供等专项检查，已督促转供电主体清退多收电费共计 213.15 万元；严厉打击违法行为。共立案查处各类违法案件 193 件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方面的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知识产权事务(款)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知识产权事务方面的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监管专项(项)：反映从事市场监督管理专项业务方面的支出，单设科目的业务除外。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监督管理执法(项)：反映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开展各类执法(含食品、药品、物价等)活动、查处各类经济违法案件的专项工作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价格监督检查(项)：反映价格监督检查方面的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反映用于药品(含中药、民族药)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 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5.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6.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7. “三公”经费: 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 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 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18. 机关运行经费: 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1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武汉市青山区知识产权局）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为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强化支出责任，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区级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青财预

〔2022〕156 号）要求，现就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2021 年区市场监管局本级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二）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1 年市市场监管局本级整体支出预算数为 7417.68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7417.6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完成的产出绩效目标 开展疫情常态化防控巡查，目标值局疫情专班巡查，完成值查共 12731 家次；筑牢疫情防控防线提升硬件设施设备，目标值提升硬件设施设备，完成值开业的 10 家市场安装了 20 台高通量红外测温设备；推进“鄂冷链”平台注册使用，目标值持续推进，完成值已有 65 家企业完成注册并激活鄂冷链码；严格履行主体责任，目标值筑牢思想防线，完成值集中开展

理论学习 22 次、325 人次协助社区做好下沉防疫；全区疫情防控需要保障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市场防控秩序持续稳定，目标值有保障，完成值有保障；疫情防控人员对防疫保障措施的满意度（%），目标值 $\geq 90\%$ ，完成值 $\geq 90\%$ ；发放各类食品安全宣传资料（份），目标值 5000 份，完成值 35000 份；食品监督抽检（批次），目标值 1770，完成值 1770；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批次），目标值 4574，完成值 4772；办理各渠道投诉举报，目标值 1 万件，完成值 1.47 万件；特种设备安全大检查，目标值 ≥ 8 ，完成值 11；长江禁捕行动执法监督，目标值落实长江、汉江禁渔工作，完成值执法监督 104 次，发放相关禁捕宣传资料 200 余份，海报 50 余张，宣传标牌 15 余块；质量安全隐患排查，目标值排查，完成值检查许可证企业 30 家次，生产领域企业巡查 50 家次，车辆安检线巡查 16 条次；市场主体增量，目标值 8219 户，完成值 10875 户；不合格食品后处置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维护平稳有序的市场秩序，目标值保障社会经济的良性发展，完成值保障社会经济的良性发展。

（三）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进一步落实评价结果反馈、报告、通报、激励和监督机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年预算编制绩效目标设置的重要参考依据，并将评价结果反馈项目主管部门，根据我局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

性和可控性。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加强预算资金使用进度的跟踪，使部门整体收支管理情况得到提升，确保绩效目标工作的完成。

2021 年度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2.6.30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基本支出总额		5887.72		项目支出总额	1529.96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7417.68	7417.68	100%	20
年度目标 1: (40分)		(一) 防疫为先，开展常态化监管 (二) 党建为魂，加强队伍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疫情常态化防控巡查	局疫情专班巡查组	全年检查集贸市场等重点场所疫情防控督导检查共12731家次	5
		数量指标	筑牢疫情防控防线	提升硬件设施设备	为辖区已开业的10家市场安装了20台高通量红外测温设备	5
		数量指标	加强重点场所防控	细化工作举措	督促进口冷链工作人员每周两次核酸检测	5
		数量指标	推进“鄂冷链”平台注册使用	持续推进	已有65家企业完成注册并激活鄂冷链码	5
		数量指标	严格履行主体责任	筑牢思想防线	集中开展理论学习22次、325人次协助社区做好下沉防疫	5
		质量指标	全区疫情防控需要保障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场防控秩序持续稳定	有保障	有保障	5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	疫情防控人员对防疫保障措施的满意度(%)	≥90%	≥90%	5
年度绩效目标 2(40分)		(三) 执法为基, 维护市场秩序 (四) 服务为本, 打造营商高地 (五) 民生为要, 筑牢放心屏障				
年度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各类食品安全宣传资料(份)	5000	35000	4
		数量指标	食品监督抽检(批次)	1770	1774	4
		数量指标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批次)	4574	4772	4
		数量指标	办理各渠道投诉举报	1万	1.47万件	4
		数量指标	特种设备安全大检查	≥8次	11次	4
		数量指标	长江禁捕行动执法监督	落实长江、汉江禁渔工作	开展长江禁捕行动执法监督104次, 发放相关禁捕宣传资料200余份, 海报50余张, 宣传标牌15余块	4
		数量指标	质量安全隐患排查	排查	检查许可证企业30家次, 生产领域企业巡查50家次, 车辆安检线巡查16条次	4
		数量指标	市场主体增量	8219户	10875户	4
		质量指标	不合格食品后处置率	100%	100%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平稳有序的市场秩序	保障社会经济的良性发展	保障社会经济的良性发展	4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1年, 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 履职尽责, 全心全意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各项工作均取得了预期成效。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二、2021 年度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1 年度市场监督管理经费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填报日期: 2022. 6. 30

项目名称		市场监督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79.18	179.18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抽查、检查、集中 打击活动开展		按工作目标	开展长江禁捕执 法监督 104 次， 检查集贸市场等 场所 12731 家 次、清查涉传出 租屋 52 余户	5
		数量指标	高标准完成合同监管工 作		按工作目 标	督促更改不公平 格式条款 10 余 项	5
		数量指标	加强市场日常监管、提 升硬件设施设备		按工作目 标	已开业 10 家市 场安装了 20 台 高通量红外测温 设备	5
		数量指标	消费者权益保护		按工作目标	共处理各类群众 诉求 14766 件	5
		数量指标	集贸市场计量器具、医 疗设备仪器强检器具申 报检测		全服盖	全服盖	5
		数量指标	处理群众诉求办理件		及时	受理有关出租车 计价器投诉 8 起	5
		数量指标	企业年报公示工作		微信公众 号、手机短	印制年报宣传资 料 4000 余份，	5

				信等方式	向市场主体发送短信 4 万余条	
		质量指标	企业年报公示率	≥90%	≥94%	5
		质量指标	出租车计价器投诉按时办结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小作坊日常监督检查覆盖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计量器具、医疗设备仪器强检	保障了广大民众的利益	保障了广大民众的利益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贸市场智慧监管模式	提升监管效能	提升监管效能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市场环境、市容市貌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项目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已完成。无差异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做好“双创一管”及防疫工作。继续加大市场等重点部位的疫情防控督导检查，科学指导生产经营相关单位和个人规范落实好防控主体责任，提高市场监管领域精细化管理水平。				

2021 年度科学技术与开发资金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填报日期: 2022.6.30

项目名称		科学技术与开发资金-企业发展、知识产权转化引导及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 金总额	195	195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知识产权转化引导与 发展资金专项申报项		1	1	7.2
		数量指标	获得发明专利申请 量、授权数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7.2
		数量指标	知识产权专题培训		1次	2次	7.2
		质量指标	知识产权运用示范工 程		有利于发展	有利于发展	7.2
		质量指标	知识产权非诉纠纷解 决机构		据实解决	据实解决	7.2
		时效指标	按照知识产权申报工 程专项资金		尽快拨付	已到位	7
		时效指标	发明专利补贴发放对 象申报专利资助		及时审核资助	及时审核资 助	7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 标	保护企业专利产品、 促进优势企业发展		促进经济发展	促进经济发 展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增强知识产权文化建 设		激发企业创 新,推动了企 业长效发展	激发企业创 新,推动了企 业长效发 展	10
	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注重知识产 权保护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项目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我局将进一步做好以下工作: 继续深化知识产权宣传教育普及工作,促进区域经 济高质量发展。					

2021 年度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经费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填报日期： 2022. 6. 30

项目名称	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 算 数 (A)	执行数 (B)	执 行 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0	7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指出标	数量指标	发放各类食品安全宣传资料 (份)	5000	宣传折页 3 万份、宣传海报 5 千份	10
		数量指标	食品监督抽检 (批次)	1770	1774	10
		质量指标	不合格食品后处置率 100%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的受理和处理办结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食品药品安全抽检、监管工作计划	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推进食品安全治理	保障食品市场安全	未发生食品药品安全事件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开展监督性抽检	完善食品安全保障能力	完善食品安全保障能力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成原因分析	项目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已全面完成，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强化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广泛开展食品安全宣传，着力提升食品从业人员的食品安全责任意识。					

2021 年度农产品质量安全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填报日期:

2022. 6. 30

项目名称	农产品质量安全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10	11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指出标	数量指标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批次)		4574	4772	8
		数量指标	动物防疫检疫集中免疫(中心区域羽信鸽)		春秋2季	春秋2季 (春防90户8652羽信鸽,秋防89户8800羽信鸽)	8
		质量指标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完成率%		100%	104.33%	8
		质量指标	“春秋”两防免疫密度		100%	100%	8
		时效指标	农产品质量安全和动物防疫检疫技术服务		第三方按服务协议完成	第三方全面完成工作任务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动物防疫检疫工作		保障市民餐桌安全	全区未发生农产品质量安全安全事故和突发事件,有效保障市民餐桌安全	10
		社会效益指标	集中进行病死动物尸体及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		保障辖区公共卫生安	保障了辖区公共卫生安全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	按照规定程序开展	为辖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提供检测数据	1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快检便民服务	满意	受到广大消费者一致好评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成原因分析	项目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已全面完成，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我局将进一步做好以下工作：持续加大农业投入品的监管工作从源头上保障农业投入品和生产环节农产品的质量安全。					

2021 年度质量检测安全监察管理经费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填报日期: 2022. 6. 30

项目名称		质量检测安全监察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1	71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生产领域、流通领域抽检数		不少于 100 批次	119 批次	8
		数量指标	开展质量安全监管		强化监管	完成生产领域 50 家/次、车 辆安检线 16 条 /次	8
		数量指标	特种设备安全日常检查巡查		日常监督检查	日常安全监察 1800 次, 检查 特种设备 5400 余台	8
		数量指标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巡查		各类检查≥8 次	检查 11 次	8
		质量指标	抽检计划完成率		100%	100.19%	8
		质量指标	妥善处理投诉回复率		100%	100%	8
		时效指标	委托第三方技术检测机构检测		按工作目标计划 执行	全部完成	8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质量安全无重大事故发生		达到预期	年末未发生重 大事故发生达 到预期
	社会效益 指标		特种设备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达到预期	年末未发生特 种设备重大安 全事故发生	8
	可持续影 响指标		辖区质量安全、风险防控隐患 排查治理保持稳定		有提升	有提升	8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 完成原因分析		项目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已基本完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我局将进一步做好以下工作: 继续做好质量管理和质量监督工作, 加大特种设备违法违规查处力度。加强质量安全隐患排查, 不断完善各项安全监管措施。					

2021 年度食品药品监察协理后勤保障经费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填报日期: 2022. 6. 30

项目名称	食品药品监察协理后勤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23	223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指出 标	数量指标	食品药品监察协理员		按岗位配备	按岗位市场监管 所配备到位	10
		数量指标	协助执法工作抽查检查		按工作目标	完成工作目标	10
		质量指标	协理人员岗位出勤率		95%	100%	10
		质量指标	协理员到岗率%		95%	100%	10
		时效指标	劳务派遣合同签订协议内		按合同执行	按合同执行	10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协助执法人员开展市场监管 工作		充实市场监管 所监管力量	充实加大了市场 监管所监管力量	15
	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指标	单位对协理人员工作态度		满意	满意	15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成 原因分析	项目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已基本完成。食品药品监察协理、后勤保障执行率 100%						
改进措及 结果应用 方案	进一步加强监察协理人员的业务知识培训, 提高协理人员岗位工作能力。						

2021 年专项工作经费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填报日期: 2022. 6. 30

项目名称		质量检测安全监察管理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38	138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企业监管人员培训		按工作目标任务	开展食品安全监管培训 3 次、计 800 人余次	10
		数量指标	加强市场价格监管检查		按工作目标任务	对辖区内市场经营户, 发出提醒告诫函 2000 余份	10
		数量指标	加强网络市场广告市场监管		按工作目标任务	巡查本地网店网站 372 家、检查市场主体 3076 户次, LED 显示屏 12 个	10
		数量指标	开展打击侵权假冒执法行动		按工作目标任务	办查处各类侵权案件 11 件, “订单式” 维权活动 24 次	10
		数量指标	开展转供电专项检查		辖区主体单位	督促 4 家转供电主体退收电费清退户数 82 户	10
		质量指标	问题整改处置率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企业监管责任人的法律意识		有提升	达到预期	10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市场价格监管, 营造良好市场价格环境		保障广大群众的利益	保障了广大群众的利益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项目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咨询电话：86355383